

## 咸安推动食品安全区创建工作

## 抓牢抓实食品安全 守护群众“舌尖安全”

咸安区始终遵循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始终坚持创建为民、创建惠民、创建靠民，用共同缔造理念，把创建工作作为提升食品安全保障水平和提振老百姓消费信心的重要着力点，以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区复审工作为抓手，坚持问题导向，强化责任落实，严守安全底线，保持了食品安全形势稳中向好态势，推动了食品安全示范创建工作迈上新台阶，助力咸宁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首创首成”。

## 1 坚持党政同责 推动上下共谋

咸安是市委、市政府所在地。全区国土面积1503.8平方公里，下辖9镇1乡3个街道办事处和1个奶牛场，常住人口60余万人。全区现有9064家食品生产经营许可主体，其中食品生产企业84家，食品小作坊187家（其中酒类79家、糕点8家、蔬菜制品1家、豆制品25家、粮食制品53家、肉制品7家、油作坊14家），食品流通4114家，农贸市场16个。餐饮服务单位4679家，其中城区3639家，乡（镇）、村一级约1040家。2017年，咸安区开始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区，2020年5月，被省药监局正式命名为第二批“湖北省食品安全示范区”，并获得授牌。

以“党政同责”为引领，全面加强创建工作组织领导。咸安区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坚持党政同责，坚持高位统筹谋划，推动食品安全上下共谋。将食品安全写进本地区“十三五”“十四五”规划，列入政府工作报告和民生实事有力有序推进，纳入区委巡察工作安排和跟踪督办内容。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多次作出批示，主持召开

区委常委会和区政府常务会议专题研究部署，多次听取食品安全工作汇报，研究省级食品安全区复审工作。成立以区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复审工作领导小组，组建8个复审工作专班，制定复审工作实施方案、食品安全党政同责职责清单、开展食品安全示范创建常态化督查的通知等系列文件，明确任务分工，高位推进，统筹推动复审各项工作扎实有效开展。区食药安委设立了十二个专项委员会，进一步落实“管行业必须管安全”责任。健全明责、履责、考责、问责“四位一体”工作责任体系，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通过督查督办、巡察检查、考核奖惩、责任追究等多种手段，压紧压实各方创建工作责任，形成党委政府和各级各部门齐抓共谋共管的良好局面。

以“四个最严”为遵循，全面推进示范创建及“两个责任”落实提效增效。坚持高位推动，以上率下抓落实。区委、区政府及时印发推进落实食品安全示范创建工作及“两个责任”工作方案、干部包保工作方

案，建立领导包保和专班专责推进机制，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专题研究3次，深入调研8次，召开推进会7场次，编发督查通报13篇，在全区凝聚“一把手”以上率下抓食品安全的强大合力。区委书记、区长率先垂范，带头包保食品生产经营企业，31名区委常委、区政府党组成员及副县级领导等包保B级主体53家，迅速将食品安全工作责任传导到监管末端和企业终端。建立“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及“一清单”工作机制。全区8223家食品生产经营许可主体已录入属地管理平台，落实县、乡、村三级包保干部1166人，2023年第四季度包保督导率100%，发现问题率2.6%，督导问题整改率为99.19%。66家食品生产企业、436家餐饮服务单位、611家食品销售企业的安全员配置率、风险管控清单上传率、“日周月”工作完成率均达到100%，切实推动末端发力、实现终端见效。市民餐桌前的那道坚固的食品安全防护网不断向前延伸夯实。

## 2 坚持源头治理 推动全程共管

食品安全无小事，从农田到餐桌，每一个环节都关乎百姓的健康和安全。

加强源头治理。近三年来，咸安区完成9679亩耕地安全利用类农用地土壤修复工作任务，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95%；加大油茶新品种推广力度，新建100亩油茶品种园，引进优新品种11个，全区油茶籽产量比2020年增产40%。

推行食用农产品达标合格证制度，指导全区“二品一标”企业、省市龙头企业和大户等68家主体开具纸质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1646张，电子合格证592张，带证上市农产品425.2吨。持续推进农药减量增效，农药使用量不断呈现负增长趋势，建成1处省级用药减量示范推广点，2023年我区荣获全国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行动效果突出县称号。

加强基层建设。紧紧围绕基层基础建设，切实提升食品安全治理能力和水平。积极争创“五星”、“四星”、“三星”市场监管所。2023年，贺胜市场监管所成功建成全国首批五星市场监管所，温泉、汀泗、双溪等正在积极争创四星、三星市场监管所中，基层市场监管所监管能力大幅提升。

狠抓监督抽检。通过针对性开展抽

检，查找食品安全薄弱环节，增强了执法监管靶向性。开展“你点我检”服务。在全区食用农产品批发市场、大型超市、市场监管所、配送中心建立20个食品安全快检室，配备人员和设备，免费为市民提供农产品快检服务，方便群众随时进行食品检测，进一步发挥了快检“防火墙”“过滤网”作用。2020—2022年咸安区共开展食品监督抽检8687批次，保持在每千人4批次以上，抽检合格率98%以上；完成快检16548批次。

积极打造“明厨亮灶”。完成了1206家餐饮单位、173家学校食堂和9家养老机构“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18家商超建成农副食品追溯系统，实现上下联动、左右协同、互通共享，有效发挥大数据支撑作用，学校食堂明厨亮灶覆盖率达100%。

加强农村集体聚餐监管。将农村聚餐监管纳入省级食品安全区复审、省餐饮质量安全智慧提升工程先行区创建的重点项目，区财政设立农村集体聚餐场所建设改造奖补资金150万元，列入财政预算，实施以奖代补。打造规范了乡镇宴席中心3家、专业厨师团队1个、流动乡厨团队2支，将农村集体聚餐管理工作从线下搬到线上，为农

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赋能提效。去年来，全区共受理农村集体聚餐备案719场次，保障了50366人次聚餐人员的食品安全。

完善食品安全保障机制，定期开展食品生产企业食品安全责任自查自纠；加强粮食收购、储存、销售、出库各环节质量安全监管；加强流通环节监管。持续抓好肉蛋奶、米面油、水果蔬菜等大宗食品安全；在“美团”“饿了么”外卖公司投入“食安封签”50万张，为餐饮外卖加上“安心锁”。

部门社区联动检。食安办成员单位依法监督履职，加强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重点场所监管，注重“一老一小”食品安全；社区网格员巡回查，组织巡查、检查2000余次，现场排除隐患100余起，织牢织密食品安全网。市场监管部门深入推进“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食品安全十大攻坚行动”等各项专项整治行动，加大整顿力度，规范食品市场秩序。强化“三安联动”和“行刑衔接”，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三年累计办理食品案件348起，罚没金额442.24万元。从源头治理到过程监管再到打击遏制全链条监管体系，为咸安全面提高食品安全监管水平，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奠定了坚实基础。

## 3 坚持改革创新 推动智慧监管

创新基层市场监管模式，全面推行“智能化+信息化+网格化”监管模式。

按照食品、药品、特种设备、产品质量等类别，结合信用等级、风险等级分类分级分格建立台帐，精准掌握市场主体底数。

按行政区划、属地管理原则将全区划分为13个大格，每个乡镇市场监管所负责一个大格，所长任网格长；每个乡镇划分若干个子网格，将全区划分为87个小网格，每个子网格明确网格监管员，把子网格管辖的区域、监管对象明确到人，做到“横到边、竖到沿、无缝衔接、不留死角”。

实施食品安全“智慧监管”。积极整合“互联网+”监管、“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鄂食安阳光智慧监管等平台，组成“智慧监管一张网”平台。充分借助“智慧监管”一体化平台，构建“区局—市场监管所—网格监管员”的三级管理体系，采取网络监控方式，对市场主体进行监管，及时提醒市场主体改正各类违规行为，提高了市场主体的自律意识。充分利用行政执法记录仪影音同步功能，全局共配发执法记录仪68台，保留第一手监管记录，及时导入平台，客观真实还原检查现场的情况，接

受群众监督。运用智慧监管系统大数据分析、云计算等技术，对市场主体经营情况进行分析，提高监管的有效性、针对性，强化执法力度。将食品安全智慧监管作为咸安区六件民生实事之一，通过多措并举“管”、双向对接“查”、联动发力“治”、示范引领“创”等措施，投入162万元，全力推动城区餐饮行业、大型商超、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智慧监管全覆盖。将市场主体工作情况进行全程公示，群众通过扫码直通操作现场，随时监督、参与整治，加强了群众参与度，提升了群众满意度，有力推动了食品安全社会共治。



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副局长蒲淳在咸安调研指导市场监管工作，省、市、区相关领导陪同



市、区领导检查食品安全工作



区委书记顾兴旺调研食品生产企业

## 4 坚持共建共评 推动食安共治

舌尖虽小，安全事大。食品安全是一个社会系统工程，需要构建社会各方良性互动、理性制衡、有序参与、有力监督的社会共治格局。咸安区发挥四员监管作用，建立区、镇、村、组四级网格化管理体系，把监管队伍建在网格上，把责任落实在网格里。扎实履行好隐患排查、信息报告、宣传引导、协助执法等职责，构建起食品安全群防共治的良好格局。

目前，全区已配备食品安全监督员94人、协管员236人、管理员375人、信息员2581人。邀请两代表一委员深入校园食堂、网红餐厅开展“餐饮安全你我同查”“随机查餐厅”等活动，督促餐饮服务经营者积极推广“小份菜”“半份菜”“网络点餐明示食品重量”等做法，发挥食品安全群防群控、监督共治作用。利用网、端、微、报纸、广播、电视等媒体平台开展宣传，强化正向舆论引导，打造全媒体宣传矩阵。依托食

品安全宣传周，加大全区创建成效的宣传力度，发动全区人员参与科普知识答题竞赛，累计答题人次超7万人。利用“你点我检”、“放心食品超市自我承诺”“快检开放日”、村组屋场夜话、食品安全“进校园、进社区、进家庭、进农村、进企业、进机关”“六进”活动等，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化宣传制止餐饮浪费、防范野生菌中毒和食品安全科普等知识，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活动100余场次，为全区食品生产经营户补充更新食品安全信息公示牌6000余个；及时受理群众消费投诉举报，并按法定时限进行回复，回访率达100%；在“咸安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主动及时发布重大监管政策、行政处罚、监督抽检、消费警示等信息，持续提升人民群众对食品安全工作的知晓率和满意度，形成了行业协会、媒体、企业、公众积极参与食品安全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

## 5 坚持示范引领 推动成果共享

咸安区将食品安全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持续加大食品安全财政投入力度，2020—2023年区级财政累计投入食品和食用农产品工作经费1.0792亿元（2020年6465.96万元，2021年845万元，2022年3142.38万元，2023年339.43万元）。

大力开展品牌建设，涌现出“白水畈萝卜”“咸安砖茶”“向阳湖奶粉”“神童牧业”“生牲川”“三山川”“幕峰”“汪大珍”等一批较有影响力的品牌。“阿汤嫂”食用油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桂花香米”、“塔垴山”珍香米、“六斗畈”有机大米均被评为“首届咸宁市十佳优质稻米”。其中贺胜鸡汤、白水畈萝卜获得央视《味道》栏目推介，贺胜鸡汤登上学习强国湖北学习平台，高桥镇萝卜公社入选湖北省中小学生研学实践营地，被湖北省科学协会授予“湖北省科普教育基地”称号。白水畈萝卜产业化试点已于去年10月8日顺利通过省级验收，有力促进了农业增效、农村发展、农民增收。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如今的咸安，人民群众的食品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不断增强，“食安、心安、咸安”的观念不断深入人心。

食品安全工作永远在路上。下一步，咸安区将以咸宁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为契机，发挥主战场、主力军作用，着力补齐短板，狠抓整改提升，健全长效机制，扎实抓牢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机制，持续增强创建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更实举措，切实提升食品安全工作“成色”，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努力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组稿：章和开 程铭莹）



农贸市场快检



执法人员检查